

广西左江治旱黑水河现代化灌区工程气候 可行性论证专题报告编制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广西左江治旱黑水河现代化灌区工程气候可行性论证专题报告编制

项目编号：CZZC2024-C3-990186-GXZZ

委 托 方：崇左市水利局

服 务 方：崇左市广云雷电灾害防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年6月25日

合同编号： (甲方) 合同编号：崇广云服〔2024〕3号(乙方)

采购人(甲方):崇左市水利局

应商(乙方):崇左市广云雷电灾害防御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广西左江治旱黑水河现代化灌区工程气候可行性论证专题报告编制

项目编号: CZZC2024-C3-990186-GXZZ

签订地点: 崇左 签订时间: 2024年6月25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条款和乙方响应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项目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位	单 价 (元)	总价 (元)
1	广西左江治旱黑水河现代化灌区工程气候可行性论证专题报告编制	编制完成《广西左江治旱黑水河现代化灌区工程气候可行性论证报告》，通过专家评审会评审及广西壮族自治区气象局审查。提交纸质成果文件10份和广西壮族自治区气象局行政批复文件原件1份。电子文件1份。	1	项	656500	656500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陆拾伍万陆仟伍佰元整(¥656500)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但不限于满足本次竞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如有)的价格；包含竞标服务、货物、工程的成本、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税费等所有费用。如磋商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质量必须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和承诺相一致。

2、乙方所提供服务必须符合国家、自治区及行业标准要求。并通过行政主管部门广西壮族自治区气象局的批复。

3、其他技术要求：按国家现行条文及国家、省、市有关规范、规定进行。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服务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益，且所有权、处分权等没有受到任何限制。如乙方因此而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承担赔偿责任甲方的全部损失，包括且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交通费等。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者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乙方的保密义务持续有效，不因为本合同履行终止、解除或者无效而解除。

第四条 交付和验收

1、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内提交论证报告中文版定稿，并提交自治区气象局主管机构组织专家评审；评审会通过后 10 日内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气象局审查并获得批复文件（成果）。服务地点：崇左及工程范围涉及的扶绥县、大新县、龙州县和江州区等四个项目县（区）。

2、乙方应按响应文件的承诺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并提供所服务内容的相关技术资料。

3、乙方提供不符合响应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服务成果，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4、乙方完成服务后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进行验收，甲方应在收到通知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开始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甲乙双方应按照《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报告》、双方合同、响应文件进行验收。

6、甲方在初步验收或者最终验收过程中如发现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不满足响应文件及本合同规定的，可暂缓向乙方付款，直到乙方及时完善并提交相应的服务成果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方可办理付款。

7、甲方验收时以书面形式提出异议的，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五个工作日内及时予以解决，否则甲方有权不出具服务验收合格单。

第五条 售后服务及培训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合同所附的《售后服务承诺》要求为甲方提供相应的售后服务。

2、甲方应提供必要测试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3、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

第六条 付款方式

甲乙双方同意本合同金额的支付按以下第 2 项约定执行：

1、一次性支付

2、分期支付

①合同签订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30%预付款；②《广西左江治旱黑水河现代化灌区工程气候可行性论证报告》通过上级主管部门评审并取得批复意见20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额50%进度款；③甲方验收成果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完成尾款支付流程，即合同总额的20%；④每次付款，乙方按要求提供等额增值税发票。

第七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除不可抗力原因外，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每推迟一天按合同金额的3%支付违约金，该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金额的20%。

2、乙方提供的服务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者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甲方延期付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款额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款额10%。

4、乙方逾期未完成合同约定的服务，逾期60 日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10日内退回甲方的全部已付款。

第九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服务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需后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者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二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三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成交通知书；

2、磋商报价表；

3、服务方案；（详见响应文件）

5、响应文件中的其他相关文件。

6、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者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第十四条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肆份，乙方贰份。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代理机构将采购合同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此页无正文，为签订页。

甲方： (章) 崇左市水利局 2024年6月25日	乙方： (章) 崇左市广云雷电灾害防御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5日
单位地址：崇左市江州区石景林街道安居路1号	单位地址： 崇左市江州区石景林东路17号
法定代表人： 冯艺刚 	法定代表人： 曾永平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唐昌秀
电话： 0771-7961702	电话： 13907816383
开户银行： 农行崇左分行营业室	开户银行： 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崇左分行
账号： 20073101040005421	账号： 4800102215300019
邮政编码： 532200	邮政编码： 532200

1、成交通知书

成交通知书

崇左市广云雷电灾害防御有限公司：

广西中之策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受崇左市水利局的委托，就广西左江治旱黑水河现代化灌区工程气候论证专题报告编制（项目编号：CZZC2024-C3-990186-GXZZ）项目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按规定程序进行了开标、评标，经磋商小组评审，采购人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成交金额为人民币陆拾伍万陆仟伍佰元整（¥656500.00）。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内提交论证报告中文版定稿，并提交自治区气象局主管机构组织专家评审；评审会通过后 10 日内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气象局审查并获得批复文件（成果）。

请贵单位接此通知书后 25 日内尽快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按采购文件要求和响应文件的承诺履行合同。如贵公司在规定期限内无正当理由拒不签订采购合同的，将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后果。

特此通知！

届时请带齐下列证件：

- 1. 成交通知书
- 2. 采购文件上规定的文件材料（含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3. 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 4. 本单位的开户银行、账号及开户名称

联系方式：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崇左市水利局
地 址：崇左市江州区安居路1号（崇左市水利局）
联系方式：李彧华1807070806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西中之策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南宁市高新三路10号南宁-东盟农业科技开发企业总部基地研发楼第24层2401室
联系方式：邓云芳 0771-3821811/19968169144

采购单位：崇左市水利局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中之策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磋商报价表

返回

12:09:42

广西左江治旱黑水河现代化灌区工程气候论证专题报告编制

项目编号: CZZC2024-C3-990186-GXZZ

解密

开标

分标1

评标完成

首轮报价确认

资格、符合审查

磋商

4 报价

结果

报价信息

最终轮报价

报价已公布

我的报价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报价(元)	供货期/服务项目负责人	备	报价状态	操作
2	崇左市广云雷电灾害防御有限公司	656500 陆拾伍万陆仟伍佰元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日内提交论证报告中文版定稿, 并提交自治区气象局主管机构组织专家评审: 评审会通过后 10 日内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气象局审查并获得批复文件 (成果)/唐昌秀	无	已报价	查看报价文件

第1轮报价

报价已公布

我的报价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报价(元)	供货期/服务项目负责人	备	报价状态	操作
2	崇左市广云雷电灾害防御有限公司	656500 陆拾伍万陆仟伍佰元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日内提交论证报告中文版定稿, 并提交自治区气象局主管机构组织专家评审: 评审会通过后 10 日内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气象局审查并获得批复文件 (成果)。/唐昌秀	无	已报价	-